

证券代码：688353

证券简称：华盛锂电

公告编号：2025-016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以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超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华盛祥和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6 万吨碳酸亚乙烯酯项目（一期 3 万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华盛祥和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投资新建年产 6 万吨碳酸亚乙烯酯项目（一期 3 万吨）项目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此举紧密契合公司的长远战略规划。该项目的实施，将显著增强公司核心产品的产能，进一步满足市场对产品产能配套的高要求，从而有力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监事会一致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特此公告。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3 日